

乒乓球同樂日 比賽章則

- (一) 活動名稱：「乒乓運動要多做 齊預防脊椎勞損」乒乓球同樂日。
- (二) 宗旨：鼓勵在職人士積極參與乒乓球活動；舒展筋骨，促進友誼，切磋球技，達到豐富健康文娛生活的目的，藉此活動向工友傳遞關注職安健訊息的重要性。
- (三) 報名：1. 凡屬本會合格會員、行業工友及其家屬均可參加。(須年滿十六歲或以上，分男、女子組進行比賽)
2. 參加者須出席本賽委會召開之有關球賽抽籤會議。
- 會議日期及時間：2017年8月4日(星期五)晚上7時30分
- 會議地點：深水埗大埔道18號中國聯合銀行大廈1/F(太子地鐵站A出口轉右)。
- (四) 賽制：採用分組單循環制進行，每場比賽以3局2勝定勝負(男子組每組最高積分之1名球員出線，女子組每組則最高積分之2名球員出線)。八強賽採用單淘汰制進行，每場比賽以3局2勝定勝負。決賽則採用5局3勝定勝負，最後勝者為冠軍。
- (五) 球員責任：1. 自備球拍(須合乎國際標準)。
2. 在比賽進行中，如因傷或發生任何意外，本賽委會概不負責。
- (六) 比賽手續：球員在出賽前10分鐘，必須向賽會報到，並核對相關資料始能出場作賽。
- (七) 缺場與棄權：1. 經本賽會通告賽程後，各球隊必須遵照編定之日期、時間、場地、到場應賽，如逾時10分鐘以上者作棄權論。
2. 倘在比賽進行中發生糾紛，中途自動離開球場者，作棄權論。
3. 參加者如中途退出或缺場與棄權，作棄權論。
- 上述三項干犯，由該場監場處理並向賽委會報告。保證金概不發還，其成績一律取消。
- (八) 不設上訴：在比賽時如發生糾紛，球證有權依例判決一切，參賽球員如不認同時，得向球證聲明保留抗議，並由該場監場賽委職員審核，交回球證裁決。
- (九) 改期：倘當日有颱風訊號8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在上午07:00仍未除下；則當天賽事自動取消。
- (十) 場地：比賽場地：通州街公園體育館(深水埗南昌街)賽事進程由賽委會編定，不得要求更改。
- (十一) 裁判：本賽會各場比賽所派出之球證及監場職員，各球隊須絕對服從。
- (十二) 獎勵：大會將致送紀念品予各得獎球隊及球員。
- (十三) 報名詳情：
1. 日期：由即日起至2017年7月30日下午7時止。(額滿後按報名次序抽籤)
2. 地點：可往勞聯各聯絡處或進修中心索取表格，填寫後連同相關費用一併遞交。
3. 報名費：每位50元，保證金港幣100元(保證金在比賽後發還)。
- 查詢詳情：黃先生(太子) 電話：2779 3766 傳真：2777 9259
- (十四) 附則：本章程如有未盡善之處，得由賽委會修定之。
- (十五) 本章則由公佈之日起生效。